

第一场春雨

□ 夏牧

元宵节后第一个早晨，醒来的睡眼看窗外，一片朦朦胧胧，没有往日的清明透亮。起身临窗，但见柔丝雨线，如轻柳絮，借风斜逸，飘飘洒洒。

下雨了，春天的第一场春雨，悄无声息地从五更的残梦中走来，真应了“好雨知时节，当春乃发生”，杜公老千年诗语吉祥如福音，酥润了这早春的万物。

俯视楼下，雨润路径。楼后的小河轻溅微点，岸柳轻沐不语，而路边的小草花木，恰似饥肠辘辘的婴儿在吮吸沁心乳汁。前楼窗台上的一对采萌的花喜鹊，望岸柳滴水而顾左右，或是躲雨，或是春怨，说不清是什么心态。

遥望远天，低垂霏雾，一片灰淡。远天脚下是西乡，距我楼宇直线路遥不过五十华里，是我的衣胞之地。虽说十里不同天，但好雨不会避西乡，故野也一定在下雨吧？电话问及三弟，果然如此，老家乡下五更时分，下起麻麻细雨，天地一片湿漉漉。三弟发来视频，看天象和我这一个样子，院子里的青菜芜荑郁郁葱葱，盆景蜡梅和大叶竹等伸枝展姿，油亮亮的青绿，好看极了。

聊及老家老屋老邻居，油然而感慨。人望春

雨，草望春雨，油菜麦子更是喜欢春雨。三弟聊聊几句话，使我想到故乡故野，想到那已远去了的陈年往事。

早春二月，正是麦子醒裸、油菜起身的时节，轻雨一吊，胜如油浇，那个嗤嗤旺长的势头，想压都压不住。所以西乡俗语说，春雨贵如油，一日三抽头！麦子油菜借雨发势，分蘖壮棵，一路蓬勃。而阡陌上的野草更是疯长出无遮无掩的样子，乡野就以这样的景致回报春雨的馈赠！

但回望曾经，春雨也不总是遂人所愿般如期而至。也常有这种情况，需要春雨的时候，天公不遂，十天半月没有雨，甚或是个把多月都不见滴雨垂怜，麦子油菜干渴得卷叶不发。乡谚说，半月不下雨，万物无根须。那土干得龇牙裂缝，作物缺少水分不发棵，泥土更是干得无法生根须。

春旱愁煞人，抽水抗旱保春苗，是那时绝对的头等大事。生产队的抽水机挪东西，隆隆马达日夜不停地抽水抗旱，还有男女老少齐齐出动，挑水泼苗带施肥，千方百计促保春苗起身拔长。那时的人定胜天，绝不是一句空话，而是实

实在的行动。在西乡，无论多大的旱情，都无法遏制人们的欲望，也无法遏制作物的生长。但也有春雨过多，积水过湿的特殊年景，尤其是连绵阴雨，导致春苗烂根而不发，甚至烂苗死苗，同样带来雨灾。那时便是男男女女清墒理沟，爽水除湿，最大限度地降低暴雨给麦子造成的损失。

许多年过去，再看今朝，河网纵横，沟渠密布，排灌自如，旱涝无虞。记得前年春节已是立春后，天象有点旱。我的表哥表嫂用自备的微型电动小马达蹲在小河边，用加长软管抽水喷麦子油菜和蚕豌豆。这样的办法，更是灵活方便。表嫂是个高中生，能说会道。那天她一边引水喷油菜，一边笑着说，现在种田可省事了，耕种收割机械化，有雨无雨也不怕，不再为种田而吃辛苦了。

思绪回到阳台上，再看春雨还在下。忽然想到唐诗词说春雨：“萧萧春雨密还疏，暖抽新麦土膏虚”“林外鸣鸠春雨歇，屋头初日杏花繁”。是的，春雨疏密，暖抽新麦，不大不小，不疾不徐，正所谓天遂人愿，好雨润时节，繁树会发新。抬望前楼窗台，那对喜鹊已不知所踪。我想象，待到雨过天晴，它们一定会雀跃春日，欢鸣大美光！



俗话说，民以食为天。中国文化源远流长。所以，感受春天，首先是从味蕾上开始。清代人顾禄著的《清嘉录》一书中言“立春日啖春饼谓之‘咬春’”。

“咬春”，即是迎春，是立春时的一种食俗，始于晋而兴于唐。晋代潘岳的《关中记》云：“(唐人)于春日做春饼，以春蒿、黄韭、蓼芽包之。”清代有《咬春诗》曰：“暖律潜催腊底春，登筵生菜记芳辰；灵根属土含冰脆，细缕堆盘切玉匀。佐酒暗香生匕楸，加餐清响动牙唇；帝城节物乡园味，取次关心白发新。”咬春除吃春饼、春卷外，还特别要嚼红萝卜。有句古俗语说得妙：萝卜梨梨，咬得草根断，则百事可做！红萝卜称之为“菜头”，喻“财头”。象征财源旺盛，寓意“开春好彩头”。而《燕京岁时记》里亦写道：“是日，富家多食春饼，妇女等多买萝卜而食之，曰咬春，谓可以却春困也。”可想而知，那时咬春的风俗是多么流传盛广，是一个颇为隆重的仪式。一个“咬”字，生动逼真，趣意盎然。

咬春离不开春盘。春盘亦谓五辛盘。五辛盘，是古人在立春之日以蔬菜、水果、饼饵盛于盘中馈赠亲友的习俗。晋代《风土记》中云：“元日造‘五辛盘’。五辛所以发五脏气，即蒜、小蒜、韭菜、芸苔、胡荽是也。”后衍生为：葱蒜椒姜芥。唐《四时宝镜》记载：“立春，食芦、春饼、生菜，号‘菜盘’。”诗圣杜甫诗曰：“春日春盘细生菜，忽忆两京梅发时。”伟大的现实主义诗人“醉翁”白居易有诗：“岁盏后推蓝尾酒，春盘先劝胶牙饧。”而北宋大文豪美食家苏东坡的诗：“细雨斜风作小寒，淡烟疏柳媚晴滩。入淮清洛渐漫漫，雪沫乳花浮午盏。蓼芽蒿笋试春盘，人间有味是清欢。”“清欢”一词更对咬春盘作了最精辟的诠释。清代潘荣陛的《帝京岁时纪胜·正月·春盘》载：“新春日献辛盘。虽士庶之家，亦必割鸡豚，炊面饼，而杂以生菜、青韭菜、羊角葱，冲和合菜皮，兼生食水红萝卜，名曰咬春。”可见，咬春与春盘由来已久，广为传颂。

长大之后成家立业，日子好了仍没忘“咬春”之俗。不过，吃得最多的是春卷、饺子与红萝卜。咬春“咬”住了浓郁的春意，“咬”出了甜美的希望，更“咬”住了整个春天的幸福。

咬春

□ 戚思翠

荠菜里的春滋味

□ 邹凤岭

立春过后，寒渐消。田野里，荠菜嫩绿，生机盎然。

“时绕麦田采野荠，强为僧舍煮山羹。”寻觅春滋味，我咏着苏东坡的诗，来到田野挑(挖)荠菜。苏翁诗下的荠菜，亦是我家乡美味的春野。初春里，前方可见挑荠菜的人。

轻柔柔的春风，暖融融的阳光。乡村的田头陌上、溪流岸边，破土拱出一片、一簇簇的荠菜。那嫩嫩的齿叶，沾着温馨泥土的根须，透出春气息，向人们展示大自然中生命的律动。

荠是野菜，生于冬，发于春。荠菜的叶子通常为绿色。可在冬里，荠菜却是紫色的。那紫中带红，红里有黄，独具一品。冬日的荠菜，一经严寒，一经霜打，变成了紫黄，和大地一样的颜色，成为土地的一部分。冬去春来，荠菜的叶渐渐地变绿了，就藏在雪蒿、灰灰菜、婆婆头等等野菜丛中。奶奶说，挑荠菜得先低下身姿，越是亲近泥土，就越能得到它。记忆里，我跟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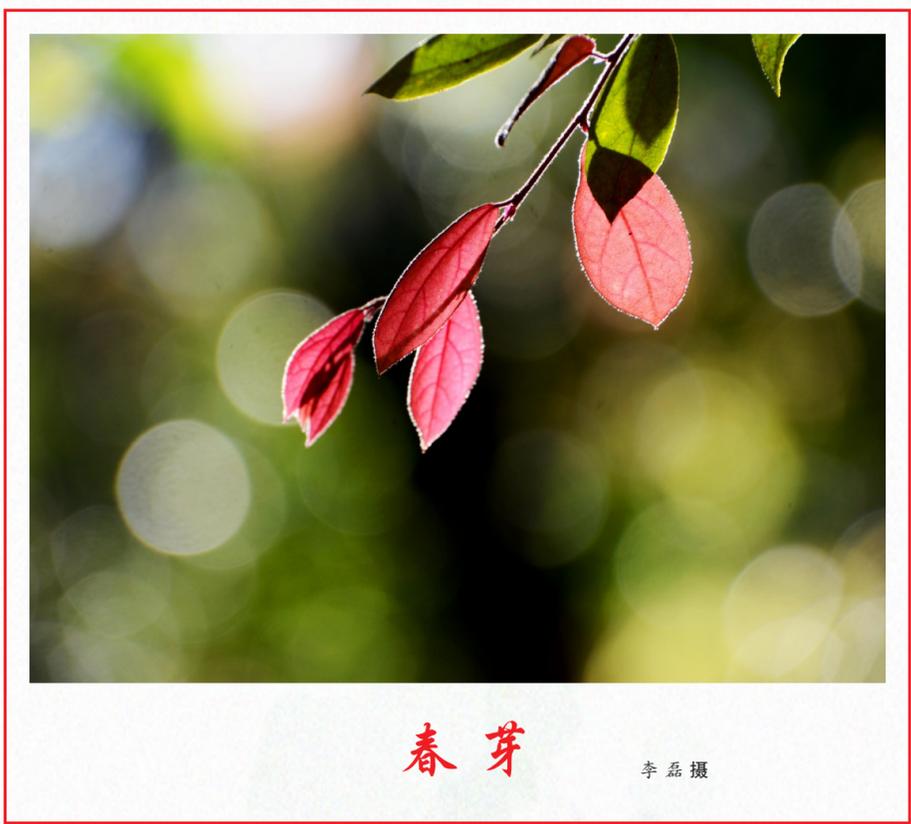
奶奶下地挑荠菜，享受踏青的乐趣，满足荠菜入口的滋味。

荠属十字花科、草本植物。荠菜又名护生草、羊菜、鸡心菜、菱角菜等。荠可食之，亦可入药，全身是宝。明代医药学家李时珍说：“荠生济济。故名荠。”《本草纲目》上说，释家取其叶作灯杖，可以辟蚊、蛾的危害，护民众之生存，故名“护生草”。荠菜开白色的花，洁白如哈达；花蕊鹅黄，黄得淡雅，黄得清幽。荠菜是美味的春蔬，含有丰富的维生素、粗纤维、胡萝卜素、荠菜酸、蛋白质、钙等成分。食用荠菜，能增进新陈代谢，提供营养物质。《诗经·谷风》云：“谁谓荠苦，其甘如荠。”早在春秋战国时期，古人就知晓荠菜味的甘美。

《尔雅》曰：“荠菜甘，人取其叶作菹及羹亦佳。”清代薛宝辰在其《素食说略》上说：“荠菜为野蔬上品，煮粥作斋，特为清永。以油炒之，再加水煨尤佳。”荠菜的食法很多，或炒，或蒸，或做汤，或腌成菜，或蒸馍馍，或剁成馅儿包饺子，可以随意调剂。春的时节，荠菜馅春卷，是家乡的美味。包春卷，取新鲜荠菜，择洗干净，用开水氽一下，沥干，加入肉泥、姜末、葱花、酱油等做成馅，包入薄如纸的春卷面皮中。包好的春卷，放入沸腾的油锅里煎熟。出了锅，一根根金黄的色彩，咬一口，碧绿的馅向外涌。民谣说，“吃了荠菜，百蔬不鲜。”荠菜春卷，色香味俱全，香脆独特，胜比山珍海味。

唐代李端诗曰：“菊花开欲尽，荠菜泊来生。”深秋时节，菊花凋谢，荠菜生出了嫩芽。历经一个冬的盘根生长，积聚了春天萌发的力量。荠菜是地道的野菜，无人播种，无人管理，冬至深藏，春来叶旺，夏里花香，生命茁壮。汉代董仲舒赞荠菜鲜：“冬水汽也，荠甘美也。”说它是因得到了冬日水气的滋养。春蔬荠菜，野而不荒，它低调地长在田边路旁，不与庄稼争肥，有土就扎根，有雨就欣然，在阳光下灿烂。荠菜默默地生长，装点春色，奉献给人间美味的菜肴。

春日食蔬正其时，寻得荠菜尝味鲜。友人从乡下带来了荠菜，一路风吹日晒，使得荠菜有点儿发蔫。我将这荠菜放入清水中清洗浸泡时许，奇迹出现在面前，一株株荠菜举起了绿叶，鼓满了张力。复苏的荠菜，一展奋力向上的姿态。蓦然间，在我内心里涌动着对其生命力的敬佩。荠菜里的春滋味，寓意深深的情感，播撒美好生活的期冀。



春芽

李磊摄

一卷融春人间味

□ 胥雅月

西乡有农谚，打了春，赤脚奔。打春即立春，在立春之际赤脚奔有点夸张，但西乡人对“人勤春来早”田间农事的热切却合情合理。

立春了，施春肥、理墒沟的农人在麦田、在菜地渐次多了起来，一阵农活过后，西乡的女人们便在田间地头搜寻起油绿绿的荠菜来，她们要把春天卷起来制作一种叫“春卷”的食品让家人的心田荡漾起春天的暖意。

城市菜市场做薄如蝉翼春卷皮摊位前排起了长长的队伍，那一摊摊根沾泥土、叶带露水只此青绿的荠菜，养眼诱人，守摊人面带春天的微笑，脆声声招呼着买菜人，随便抓，刚从麦田里挖的野荠菜，家人一时吃不完，也让你们尝尝鲜……

新鲜的荠菜有了，一摞散发着热气的春卷皮拎在手，马不停蹄奔向鲜肉铺，瘦一层肥一层的五花肉

是和荠菜最佳搭配，纯瘦则柴，全肥则腻；肥瘦相间的五花肉或绞或剁成肉泥和切碎嫩绿的荠菜一拌，红绿白三色的春卷馅，无须他物参与，就着盐、鸡精、麻油、胡椒粉一洒，清香扑鼻而来；摊开洁白如满月的春卷皮，一调羹荠菜拌肉泥成一字铺开，春卷皮两边一合，前后一卷，蘸点水一粘，一只白纸条似的春卷便成，包春卷，孩子易学，更喜做，一卷成春，谁能抵挡得了？

立春吃春卷是西乡人家的风俗。清人林兰痴写春卷的诗：“调羹汤饼佐春色，春到人间一卷之”。堪称一绝，活色生香的浓浓烟火气融合在万物复苏的春意中，一卷即有，一卷皆成，一卷融春。唐杜甫《立春》诗：“春日春盘细生菜，忽忆两京梅发时。盘出高门行白玉，菜传纤手送青丝。”一幅生活在开元、天宝

年间洛阳和西安的人们，趁着立春之日，用青丝韭黄盛在白玉盘里，经纤手互相赠送，以尽节日之兴的画卷呈现在眼前，穿越千年。《岁时广记》中：“在春日，食春饼，生菜，号春盘”。可见立春做吃春饼、春卷的习俗，历史久远。

包好的一根根白纸条在热油里欢快地舞蹈，热油不遗余力，煎炸并用，渐渐白银条羽化成金条，揪一根出锅，轻轻一咬一嚼，外脆内嫩，越嚼越欲罢不能，片刻冬眠的味蕾便衍生出一个春光普照、绿意盎然、百花争艳的春天……

根根春卷盛盘，堆成塔，你一根，他一根，你一咬，他一嚼，春色在明眸中流淌，春味在口腔中回旋，春意在心田中荡漾……

一卷融春人间味，悠然咬嚼万物生。

爱在元宵

□ 李仙云

苦。我像个刺猬一样，对刚刚结识的他，冷漠到无视。我用带刺的盔甲将自己层层包裹，我明白，自己那创伤累累的心再也经不起折腾了，所以从一开始，我就在排斥和抵触，我不要接受任何情感的怜悯与恩赐，不付出又何谈受伤。

直至那个元宵节午后，他将所有的家务料理停当，才得以在沙发上休憩舒缓。那天房间里温暖如春，小火炉上蹲着一壶水，冒着氤氲水雾，向四周飘散。果果冬阳从窗外照射进来，映得人心儿都亮堂堂暖融融的。我们有一句，没一句的闲聊。他的遭遇让我唏嘘，说到动情处我眼眶潮湿。他被人称为“文先生”的父亲，年轻时走南闯北，可忍受不了中年丧妻之痛，没多久就患了老年痴呆症。母逝父病，疲于生计，他从少年时代起，就孑然一身出门打工，吃尽世间苦，也受尽人间冷暖。已而立之年的他，只想找一个能嘘寒问暖，相濡以沫的女子共度此生。而他希望，能够与他执子之手，与子偕老的人，就是我。

翌日，他用轮椅推着我穿梭在小城的大街小巷。街上热闹非凡，到处都挂满花灯，我不时地被做工精细的彩灯所吸引。故乡有元宵节舅舅为外甥送花灯的习俗。广场上，锣鼓喧天，一群舞狮艺人技艺精湛地辗转腾挪，掌声连着喝彩声，传递着节日的喜悦。沉闷了一冬闭门不出的我，顿觉心情舒畅，回头望着一连跑了几十里路的我，无比心疼地说：“辛苦你了！”他轻笑道：“没事，只要你开心我就高兴。”那一刻，一股暖流涌遍全身，原来被人关怀疼惜是如此美好。抬头仰望湛蓝的天空，阳光灿烂，初春已临。感恩上天，终于在历经磨难之后，遇到了那个“待我长发及腰，为我推椅可好”的人。

又是一年元宵节，我们患难与共已携手走过二十五个年头，感恩上天，遇到了他，我头顶的那片天，就开始祥云缭绕。我也终于明白这句话的深意：陪伴是最长情的告白，找一个温暖的爱人，然后牵手共度余生。